公司代码:603355　　公司简称:莱克电气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2023年度的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用于公司发展资金所需。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莱克电气	603355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巍青	胡楠
办公地址	苏州新区向阳路51号	苏州新区向阳路51号
电话	0512-67372533	0512-68415208
电子信箱	lcxy@kingclean.com	lcxy@kingclea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小家电领域

2023年,我国经济处于疫后修复和政策靠前发力的复苏上升期。上半年,我国居民出行和部分服务类消费较快复苏,家电等耐用消费品消费复苏进程相对滞后,但复苏趋势不改。海外市场方面,全球经济萌中有升,欧美通胀同比数据继续回落,海外通胀压力和去库存压力有所缓解,日下半年开始出口有明显恢复,全年增速转正。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家电行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达1.84万亿元,同比增长7%;利润1565亿元,同比增长12.1%。2023年,我国家电产品产量整体稳中有增。其中,冰箱、空调、洗衣机,产量同比增长均超过10%,分别为14564%、13.53%、19.28%。小家电及厨电品类均有不同程度增长。

2023年家电内销市场,在国家促进消费政策,特别是重点省份地区的政策激励下,稳定复苏。奥维云网推总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家电零售市场(不含3C)规模达9406亿元,同比增长3.6%。北京、上海、广东、江苏等地部分出台以旧换新等刺激政策,激发换新潜力,各家电品牌以及电商平台类企业都积极参与。受高温天气影响,空调内销市场呈现热卖景象,全年销售额上涨75%,拉动了内销市场的整体增长。

新兴品类市场虽然趋于平稳,但由于整体保有量不高,增势依然强人。根据奥维云网(AVC)推总数据,2023年清洁电器领域中,洗地机销量增长45%;干衣机的零售量增速在16.4%;洗碗机销售体量达到106.94万台,112亿元,同比增长23%和36%。受到技术创新带来的积极影响,传统产品也爆发出新的活力,例如高速电机的技术迭代,促进了电吹风2023年零售额达到100.6亿元,同比增加23%。

最近几年,国内家电消费市场出现了明显的裂变。一方面,家电产品消费升级的趋势不变,即便在疫情的3年下,高端新品的销售也仍维持了增长。GfK数据显示,2023年1-10月,1万元以上的冰箱、6000元以上的洗衣机、8000元以上的洗碗机以及5000元以上的吸尘器在零售市场的份额较2022年仍有明显上升。另一方面,疫情结束后,消费者对家电产品价格的敏感性也在提高。奥维数据显示,线上零售市场,相较于中端端产品,入门级产品表现更好。无键厨房在于在消费者信心不足的大环境下,品牌的差距还不足以弥补价格的差异,消费者更加青睐性价比高产品。

2023年以来,除了欧洲地区受到地缘政治冲突影响依然不景气、美国、中东、印度、日本等地,经济均呈现恢复性增长。家电行业出口受到了去库存周期、价格拉动效应减弱、产能向海外转移、地缘政治等因素干扰。但进入下半年,随着海外家电市场需求逐步提振,库存回落带动家电出口回暖趋势显著。根据海关总署数据,2023年,中国家电行业出口额985.8亿美元,同比增长1.36%。

中国家电业对各个国家出口持续分化,发达经济体国家趋于改善,发展中经济体国家趋步向好。其中,对美国和澳/加拿计出口额降幅持续收窄;对欧盟和英国虽然趋于改善,但局面尚未稳固;对日本持续被动;对金砖和西亚/北非国家持续向好;对东盟国家增速疲缓。

从全球市场来看,中国家电企业的国际化进程已经有了20多年的历史,这其中经历了从OEM、ODM到自主品牌、海外建厂、海外收购、合资等一系列发展历程。一些龙头企业的国际化体系已经发展十多年时间,市场资销体系、商业合作伙伴已经趋于成熟和完善,企业的海外收入也在逐年增长。现阶段,供应链“区域化”趋势显现,中国家电企业的国际化进程加速,向东南亚、中东非、南美等地区,成为企业全球布局的重要选择。

家电业出口面临的风险短期来看主要是海外通胀、库存周期、局部区域冲突,技术贸易壁垒等叠加因素。中长期看,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在面临重组、区域化、本土化、多元化趋势更加明显,同时,以印度和以越南为代表的东南亚国家,以及受益于美国的近岸外包政策而大热的墨西哥,也抓住机遇加快吸引和承接全球分动资集团产业和结构调整的机遇,在这样的背景下,中国家电企业全球化战略的适应性和适应性就显得格外重要,选择适当地区投资建厂势在必行。与此同时,中国家电业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数字化迭代、研发创新能力的持续深耕,以及渠道、品牌的持续渗透,更成为中国家电业全球市场影响力提升的一个重要体现。

中国是全球家电第一大出口国也拥有着巨大的家电消费市场,在过去数十年的“厉炼”中,中国家电业韧性十足展现出强者之风。虽然行业普遍对2024年预期趋于保守,内外环境依然复杂严峻,但是面对已经进入存量市场的家电行业,套系化、家居装一体化、高端化叠加需求细分、健康化、智能化等趋势依然拥有众多机遇。同时在保有量相对较低的领域,如洗碗机、干衣机、清洁电器等,产业发展充满动能。

虽然2024年家电行业的国内消费复苏预期依然偏弱,全球经济复苏也是前进道路上的一个变数,但中国家电企业多年来坚持技术创新、发展用户需求、提升全球化经营水平,打造了强有力的产业韧性,相信家电业在2024年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并有望在国家有关政策促进下,为进一步拉动国内消费市场做出贡献。

(二)汽车零毫件领域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016.1万辆和3009.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1.6%和12%。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612.4万辆和260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9.6%和10.6%。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3年,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市场占有率达到31.6%。2023年,我国汽车出口再创新高,汽车整车出口491万辆,同比增长57.9%。其中新能源汽车出口120.3万辆,同比增长77.6%。

我国宏观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有助于汽车行业稳定增长,随着国家促消费、稳增长政策的持续推进,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系列政策实施,将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和消费潜能,2024年我国汽车市场有望继续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公司拥有高等级复杂铝压铸及机加工能力,同时具有自动化、智能化、柔性化的机加工生产线的设计能力和卓越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以领先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工程实施、高质量生产及客户服务能力,打造全方位差异化优势,已完全融入全球供应链体系,成为众多汽车知名品牌客户长期信赖的一级供应商。

(三)电子制造服务业(EMS)领域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电子信息制造业生产恢复向好,出口降幅收窄,效益逐步恢复,投资平稳增长,多区域营收降幅收窄。2023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4%,增速比同期工业低12个百分点,但比高技术制造业高07个百分点。2023年,主要产品中,集成电路产量3514亿块,同比增长6.9%。2023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出口交货值同比下降6.3%,比同期工业降幅窄24个百分点。据海关统计,2023年,出口集成电路2678亿个,同比下降12%。2023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15.17万亿元,同比下降1.5%;营业成本13.17万亿元,同比下降1.4%;实现利润总额6411亿元,同比下降8.6%;营业收入利润率为4.2%。

EMS行业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场景的多元化和应用深度增强,特别是医疗、工控、新能源电力、新能源车、高端消费电子等领域,呈现着产需求多样化、个性化,新技术新产品迭代和更新频率加快,对于EMS厂商的柔性制造能力、精细化管理、服务响速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2023年10月,公司收购的利特科技是一家有着数十年存在中国从事电子制造加工服务经验的EMS企业,为各行业的OEM公司提供制造和供应链解决方案服务。独立的研发团队、专业的CRM制造设备、健全的质量体系及专业的项目团队,使得利特科技在国内EMS行业中,有目好位置,并与欧美行业龙头客户长期合作,通过与利华科技的业务整合形成协同效应,促进内部业务融合与技术创新,进一步扩展通信、工业控制、医疗、新能源领域的电控业务,壮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全球工业科技发展迅速,市场庞大,未来可有展空间广阔。

莱克电气是一家以高度电机为核心技术的环境清洁和睡眠小家电领域全球领先的研发制造企业,主营业务包括吸尘器、空气净化器、智能净水机、厨房电器等高端清洁电器和睡眠小家电产品及园艺工具产品,以及高速数码电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电子控制板等核心零部件产品。

公司经过20多年发展,从单一产品、单一出口的ODM经营模式,通过延续核心技术电机发展相关多元化产品,创立自主品牌及产业链核心零部件垂直整合向纵业务拓展延伸,形成了自主品牌、ODM/OEM消费品业务和核心零部件业务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2,562,360,441.64	11,421,709,040.07	10,566,302,900.91	9.99	9,791,997,816.79	8,912,232,13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74,406,871.94	4,220,115,156.19	3,803,288,480.87	3.66	3,467,241,057.50	3,242,531,021.30
营业收入	8,792,205,800.04	9,937,089,127.53	8,910,331,461.62	-11.52	8,906,831,546.12	7,945,757,90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6,885,327.69	1,030,181,282.41	982,882,813.29	8.42	440,342,304.81	502,688,23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2,728,025.06	945,624,187.17	945,624,187.17	3.92	438,896,341.48	438,896,34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159,419.85	855,490,750.77	798,210,278.39	-1.79	540,187,258.93	477,301,964.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0	26.87	27.42	减少1.27个百分点	12.08	1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6	1.79	1.71	8.94	0.77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6	1.79	1.71	8.94	0.77	0.8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070,623,325.84	2,042,042,479.36	2,358,672,227.95	2,320,867,7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973,324.82	394,678,400.63	233,689,626.81	288,543,97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229,537.70	384,127,006.24	226,270,202.03	204,091,27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03,530.45	370,698,736.86	48,984,767.18	212,172,385.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4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莱克电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632,000	35.84		无	
GOLDVAC TRADING LIMITED		157,220,000	27.40		无	
倪祖根		91,685,929	15.98		无	
闵耀平		11,121,056	1.94		无	
苏州立达投资有限公司		8,960,000	1.56		无	
黄永清	-586,640	3,088,218	0.54		无	
江月明	300	2,800,880	0.49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81,488	2,666,002	0.46		无	
李群	46,500	2,228,560	0.39		无	
高建利	314,900	1,516,060	0.2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莱克电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GOLDVAC TRADING LIMITED、苏州立达投资有限公司、倪祖根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92亿元,同比下降11.52%;营业成本65.41亿元,同比下降15.40%;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25.62亿元,比年初增长9.99%;总负债11.74亿元,比年初降长13.78%;资产负债率为55.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7亿元,同比增长8.4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克电气”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于2024年3月27日至4月26日对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有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华泰联合证券对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2023年度现场检查工作计划,为顺利实施本次现场工作,提高现场工作效率,切实履行持续督导工作,华泰联合证券于2024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将现场检查事宜通知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并要求公司提前准备现场检查工作所需的相关文件和资料。

2024年3月27日至4月26日,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代表人根据事先制订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采取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沟通和询问,查看公司生产经营场所,走访公司控股股东及检查主要控股和参股公司,查阅和复印公司账簿和原始凭证及其他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负责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银行等沟通交换等形式,对包括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三会运作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以及经营状况在内的事项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于2024年4月30日将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的事项和整改建议以书面方式提交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公司运作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莱克电气的公司章程、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查阅了公司三会会议通知、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资料,核对了公司相关公告,访谈了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查阅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资料文件。

经查证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公司章程规定的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的职责完备,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制衡机制能够被有效执行,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不存在违反《公司章程》的事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制度,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运行良好,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环境良好。

(二)信息披露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公告以及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访谈了公司董事会秘书等人员,重点关注上市公司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披露内容是否完整,已披露事项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以及是否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核查意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披露内容准确、完整,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信息披露公告及报备材料保存完整。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相关制度性文件、相关会议记录及公告,查阅了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情况,与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进行了沟通。

核查意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资产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保持独立,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台账以及银行日记账,抽查了募集资金专户大额支出的原始凭证,核查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记录及公告。

核查意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其他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相关制度、股东大会审议文件及信息披露文件,并对董事会秘书与财务总监等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了解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的情况。

核查意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已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进行了规范;公司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经营状况

现场检查人员向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了持续督导期内的经营情况,查阅了公司公告等有关经营情况的内容,并从公开信息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基于行业公开材料了解了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核查意见:本持续督导期间内,公司业务发展稳定,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其他应当予以现场检查的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1.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持续关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按照已披露的募投项目的投向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维护投资者利益。

四、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交易所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经过本次现场检查,莱克电气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本次现场检查工作中,莱克电气及其他中介机构积极配合提供所需文件资料,安排保荐机构与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为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经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莱克电气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运作、信息披露、独立性和关联资金往来、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经营状况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事项。

特此报告!

保荐代表人:		
赵 金	卫晓晓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7日　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向阳路51号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7日

至2024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4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均已经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5	莱克电气	2024/5/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　上午8:30-11:30,下午:13:00-15: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3、登记地点: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

地址:苏州新区向阳路2号

联系人:胡楠

电话:0512-68415208

邮箱:lcxy@kingclean.com

邮编:215009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拟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4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及《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1、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股份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18,29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27,75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27,75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

2、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18,29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27,75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27,75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

2,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回购注销事项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核查。公司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51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18,290股;本次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27,75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上述127,75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并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了股份注销手续。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55	莱克电气	2024/5/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24日　上午8:30-11:30,下午:13:00-15: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

（上接B1153版）

（六）授权权限

为了便于上述业务在日常经营过程中的开展，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决定及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围绕日常经营业务，适时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交易额度为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4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授权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授权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期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决定及签署相关交易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金融衍生品业务的相关事宜。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但也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影响。

2、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一方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3、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操作人员未及时、充分地理解金融衍生品信息或未按规定操作程序而造成一定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以上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予以应对：

1、公司将严格遵循金融衍生品交易以保值为目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以尽可能规避市场风险；

2、为避免信用风险，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这类金融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履约风险；

3、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化解各种风险，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4、公司依据相关制度明确参与金融衍生品交易部门和人员的岗位职责和权限，确保授权、交易执行、交易确认、结算等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是为了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带来的主动管理策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

六、监事会意见

1、公司拟定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能够有效防范与控制公司实施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有效保障资金安全性。该报告就公司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建立了《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风险。

3、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减少、规避经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4、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障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适时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4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2023年度经营发展实际需求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用于公司发展资金所需。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375,208,599.43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6,885,327.69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375,208,599.43元，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1、近年来，公司聚焦主业，以创新为动力，坚持技术驱动高质量发展，通过外延式并购及内生式增长相结合的战略举措，推动各业务生态的协同，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能够更加灵活地应对宏观环境挑战、产业政策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格局等不确定因素，以全球各行业领先客户的技术需要为导向，深度实践全球化经营理念，在全球战略伙伴密切合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快东南亚生产基地的设计建设和扩产。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在越南和泰国的投资建设，加快越南和泰国两地进程和建厂规划设计，提升越南和泰国工厂的产能，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完善全球化产能布局提供重要保障。同时公司也将在国内购买土地、投资建厂，进一步加大新能源及汽车零配件业务的产能储备。公司2023年资产负债率为65.07%，同比增长2.17个百分点，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规划资金需求等因素，纵观年度公司中短期资金需求状况及当前的负债状况，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推进公司整体价值提升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

2、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2023年度的盈利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证公司经营计划的实施落地，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有利于保障公司合理的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减少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财务稳健运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3、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及完全行权实施提供 A 股股东网络投票平台，以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针对以上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予以应对：

1、公司将严格遵循金融衍生品交易以保值为目的原则，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以尽可能规避市场风险；

2、为避免信用风险，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这类金融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基本可规避履约风险；

3、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严格有效的风险管理制度、利用事前、事中及事后的风险控制措施、预防、发现和化解各种风险，对交易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决策程序、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4、公司依据相关制度明确参与金融衍生品交易部门和人员的岗位职责和权限，确保授权、交易执行、交易确认、结算等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是为了减小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带来的主动管理策略，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1、公司拟定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能够有效防范与控制公司实施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有效保障资金安全性。该报告就公司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已建立了《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风险。

3、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减少、规避经外汇结算、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4、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障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适时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

特此公告。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55　证券简称：莱克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4
债券代码：113659　债券简称：莱克转债

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目前情况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公司2023年度经营发展实际需求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用于公司发展资金所需。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375,208,599.43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16,885,327.69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定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所需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目前处于高速成长期，为保持公司长期竞争力，公司将以“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清洁电器平台型企业”为发展愿景，以“成为全球清洁电器行业的领导者”为发展目标，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经营理念，以“为员工提供发展平台”为人才理念，以“为股东创造回报”为资本理念，以“为社会贡献力量”为责任理念，以“为合作伙伴共赢发展”为合作理念，以“为地球可持续发展”为环境理念，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使命，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愿景，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价值观，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文化，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精神，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信念，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梦想，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目标，以“为人类美好生活”为宗旨